

证券代码：002134

证券简称：天津普林

公告编号：2026-008

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3月2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6年3月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的董事8人，实际参与表决8人。会议由董事长路志宏女士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1、《关于公司向广发银行天津分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董事会同意公司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申请不超过1.3亿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授信额度有效期不超过1年。其中敞口授信额度不超过0.8亿元人民币，低风险授信额度不超过0.5亿元人民币，敞口授信额度的业务范围包括流动资金贷款、国内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等，单笔流动资金贷款期限不超过2年。具体金额及业务品种以银行批复为准。

2、《关于公司向浦发银行天津分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董事会同意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申请不超过1.4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其中敞口授信额度不超过7,000万元。授信额度的

业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承兑汇票、流动资金贷款、信用证等，具体金额及业务品种以银行批复为准。

3、《关于公司向农业银行天津港保税区支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董事会同意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港保税区支行申请不超过2,000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授信额度的业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承兑汇票、流动资金贷款等，具体金额及业务品种以银行批复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六日